

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2026年艺术体育特长生 招生简章

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满足学生个性发展需求，根据“威海市教育局《关于优化调整中心城区中考艺术体育特长生招考政策的通知》”、“威海市教育局《关于2026年威海中心城区普通高中招生录取工作意见》”，结合我校办学特色，特制定《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2026年艺术体育特长生招生简章》，具体如下：

一、招生计划

(一) 美术类特长生10人。

(二) 体育类特长生6人。其中，网球3人，男女不限；羽毛球3人，男生2人，女生1人。

(三) 音乐类特长生：35人。

1. 高水平管弦乐团 27人。各小项招生计划数如下：

招收小项	计划数	备注
长笛	3	短笛1人，若无专业合格，计划数并入长笛。
短笛		
小号	2	
圆号	1	
长号	2	
大号	2	

打击乐	2	仅招收定音鼓、马林巴琴。
单簧管	3	双簧管 1 人，若无专业合格，计划数并入单簧管。
双簧管		
巴松	8	巴松 1 人，中提琴 2 人，若无专业合格，计划数并入小提琴。
小提琴		
中提琴		
大提琴	4	低音提琴 2 人，若无专业合格，计划数并入大提琴。
低音提琴		

2. 声乐 8 人。

二、招生范围

我校特长生招生对象为中心城区（含环翠区、高区、经区、临港区）范围内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三、报名

特长生专业考试报名时间为 3 月 14 日 8: 30 至 15 日 17: 30，考生登录威海市教育局网站（<http://jyj.wei hai.gov.cn/>），点击“招生考试”，选择“威海市高中段学校统一考试招生录取管理系统（考生登陆）”，按要求报名。考生需在规定的时间内正确选择项目完成报考，逾期不得补报或修改报考信息。

音乐、美术、体育各专业类别之间不允许兼报，音乐类中声乐、高水平管弦乐团各项目之间不得兼报，体育类中各项目之间不得兼报。

高水平合唱团的考生可兼报我校声乐特长生，高水平管弦乐团的考生可兼报其他学校器乐。

四、考试

1. 考试组织主体

特长生专业考试分统考和校考，高水平管弦乐团为校考，专业考试由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负责组织，考试内容及具体要求见附件1；美术、声乐、体育为统考，专业考试由市教育局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考试内容及具体要求详见市教育局招生考试院下发的相关文件。

2. 考试时间及安排

高水平管弦乐团考试时间为3月20日，美术、声乐统考时间为3月21日至22日，体育统考时间为5月22日至24日。

高水平管弦乐团**考试地点**为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涧西路260号）。考生携带准考证由学校南大门（①号门）进入学校，上午8:10报到结束，禁止入场。考试开始时间为上午8:20。

考试具体内容、评分标准：见附件1。考生乐器自备。

为保证考试公平、公正、公开，考试过程全程录像，专业评委全部外聘，同时邀请社会监督员全程监督。

举报电话：0631-5931377

3. 专业合格划定

美术按中心城区普通高中招生计划总数1:2的比例划定专业考试合格线，确定专业合格名单，专业合格考生默认我校专

业合格。专业考试合格线上考生数量达不到规定比例的，按比例相应缩减专业上线人数。

高水平管弦乐团各小项最低专业资格线70分，达到最低专业资格线的考生，按我校招生计划数1: 1的比例划定专业考试合格线，确定专业合格名单。专业合格考生默认我校专业合格。已被我校高水平管弦乐团确认为专业合格的考生，不得参加普通音乐专业统考。专业考试合格线上考生数量达不到规定比例的，按比例相应缩减专业上线人数。

声乐按中心城区普通高中招生计划总数1: 1.5的比例划定专业考试合格线，确定专业合格名单(小数部分向上取整)。专业合格考生默认我校专业合格。专业考试合格线上考生数量达不到规定比例的，按比例相应缩减专业上线人数。

体育各个大项的最低专业资格线为60分。达到最低专业资格线的考生，按我校各项目招生计划总数1: 1.2的比例划定专业考试合格线，确定各个项目的专业合格考生名单(小数部分向上取整)。专业合格考生默认我校专业合格。专业考试合格线上考生数量达不到规定比例的，按比例相应缩减专业上线人数。

4. 成绩查询

3月24日公布美术、声乐专业统考成绩，5月26日公布体育专业统考成绩。考生登录威海市教育局网站([http://jyj. weihai. gov. cn/](http://jyj. Weihai.gov.cn/))，点击“招生考试”，选择“威海市高中段学校统一考试招生录取管理系统(考生登陆)”进入查询。

高水平管弦乐团校考成绩查询：考生可于3月20日20点后在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网站（www.whshiyangaozhong.cn/）上查询考试成绩及专业是否合格。

五、招生录取

（一）志愿填报

填报志愿时间为6月23日8时至24日17时。高水平管弦乐团合格的考生默认填报我校志愿。美术、声乐、体育统考专业合格考生需填报我校志愿。

（二）录取

1. 基本条件

按照威教字〔2024〕27号文件规定：

初中阶段获得体育主管部门颁发的“国家一级运动员”及以上等级证书（国家体育总局网站可查询）的考生，直接录取，不占学校体育特长生招生计划。

初中阶段获得体育主管部门颁发的“国家二级运动员”等级证书（国家体育总局网站可查询）且等级证书大项与中考报考大项一致的考生，免于体育专项测试，专业成绩按照满分折算计入综合成绩。

录取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考生，其道德与法治、地理、历史、生物学、信息科技、理化生实验技能6项考试科目和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地方课程与学校课程5项考查科目以及综合素质评价的等级不再作为普通高中招生录取的必备条件。

(1) 初中阶段获得体育主管部门颁发的“国家二级运动员”

等级证书（国家体育总局网站可查询）的考生；

(2) 初中阶段在教育或体育主管部门组织的省级及以上体育比赛中取得单项或集体项目前8名的考生（团体总分排名除外），比赛仅限于山东省运动会、中学生运动会、中小学体育联赛、锦标赛及教育部、山东省教育厅主办的其他体育赛事；

(3) 初中阶段在威海市教育局或威海市体育局主办的市级比赛中取得单项或集体项目前2名的考生（团体总分排名除外），比赛仅限于市运动会、中小学体育联赛和锦标赛及威海市教育局主办的其他赛事。

以上运动员等级证书、比赛成绩需在初中阶段获得，时间截至考生初四年级第一学期末，寒假前一天。

其他考生在录取时均需严格执行如下规定：普通高中录取的学生学业考试科目中道德与法治、地理、历史、生物学、信息科技、理化生实验技能6个科目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中的基础性发展目标评价总等级均达到C等，且至少有3项需达到B等，达到B等的科目中至少含道德与法治、地理、历史、生物学中的一科。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地方课程与学校课程5个考查科目成绩均达到C等。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体育与健康6个科目考试成绩总分作为普通高中录取的基本依据。考查科目等级、基础性发展目标评价综合总等级为D级的不能录取到普通高中。

2. 录取办法

艺术、体育特长生均实行综合成绩录取，综合成绩由文化成绩和专业成绩组成，满分为560分。

高水平管弦乐团专业合格考生，按照我校招生计划数，根据报考志愿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录取，确定该专业录取分数线，同时要求考生文化成绩不得低于我校普通生资格线75%。

美术、声乐专业合格考生，按照我校招生计划数，根据报考志愿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录取，确定该专业录取分数线，同时要求考生文化成绩不得低于我校普通生资格线85%。

体育专业合格考生，按照我校各项目招生计划数，根据报考志愿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录取，确定各项目录取分数线，同时要求考生文化成绩不得低于200分。

综合成绩计算办法如下：

高水平管弦乐团、美术、声乐专业：

$$\text{综合成绩} = \frac{\text{专业成绩} \times 560}{\text{专业总分}} \times 50\% + \text{文化成绩} \times 50\%$$

体育专业：

$$\text{综合成绩} = \frac{\text{专业成绩} \times 560}{\text{专业总分}} \times 70\% + \text{文化成绩} \times 30\%$$

以上各专业（项目）完不成招生计划的，不做计划调整。

六、政策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5931377，联系人：孙老师

附件1：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2026年高水平管弦乐团特长生专业考试说明

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

附件1

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 2026年高水平管弦乐团特长生专业 考试说明

一、考试内容及形式

(一) 考试内容

1. 专业技能考试（60分）。演奏自选作品1首，要求思想内容健康向上，可以是中、外各种不同题材和风格的乐曲。考核演奏效果、演奏技巧、作品表现能力。（①考试曲目不超过5分钟，超时评委有权叫停。②现场背谱演奏，不准使用伴奏。）

2. 基本功考试（24分）。管乐考生自选一组音阶跨度为12度的关系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和吐音两种方法演奏。弦乐考生自选3个八度的关系大小调音阶及琶音演奏。打击乐考生现场抽取一条节奏进行视奏。考核学生演奏的基本功。

3. 素质考试（16分）。考查8小节的模打（唱）节奏、五线谱视唱各一条，现场抽取。模打（唱）节奏先聆听钢琴弹奏3遍后，考生进行模打（唱）。五线谱视唱时，考生直接进行视唱（视唱前，考生可以要求钢琴弹奏标准音小字一组a）。考核学生识谱能力、音准和节奏感。

4. 面试。侧重考察考生的精神面貌和文明礼仪，面试不计入总成绩，实行一票否决制，对有染发、纹身等不符合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以及不遵守考试纪律等行为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二) 考试形式及要求

1. 考生报道后，需现场进行抽签，按抽签顺序参加考试。
2. 考生专业技能考试结束后，现场抽取素质考试试题。
3. 考生乐器自备。
4. 考生考试不准带乐谱，不准带伴奏。
5. 考生不化浓妆，穿着得体。

二、考试评分标准

考试内容		考核标准	评分	备注
高水平管 弦乐团专 业技能 (60分)	演奏效果 (22分)	A、演奏完整、熟练准确，音准、节奏均好	17—22分	
		B、演奏完整、熟练，音准、节奏稍差	11—16分	
		C、演奏较完整，音准、节奏稍差	6—10分	
		D、演奏不完整，音准、节奏问题较多	0—5分	
	演奏技巧 (22分)	A、演奏方法基本功扎实正确，演奏技巧高	17—22分	
		B、演奏方法正确，演奏技巧较高	11—16分	
		C、演奏方法基本正确，掌握一般演奏技巧	6—10分	
		D、演奏方法有较大问题或自然条件差	0—5分	
	表现能力 (16分)	A、表现力和乐感很强，风格把握准确，气质形象良好	13—16分	
		B、表现力和乐感良好，气质形象尚可	9—12分	
		C、具有一定表现力和乐感，气质形象一般	5—8分	
		D、表现力、乐感、气质形象差	0—4分	

<p>高水平管弦乐团</p> <p>基本功</p> <p>(24分)</p>	<p>考核管乐学生的音准、气息和速度。速度最低60（每拍2个八分音符）。</p> <p>考核弦乐学生的音准、演奏的连贯性和速度。小提琴速度最低60（每拍4个十六分音符）。大提琴速度最低60（每拍2个八分音符）。</p> <p>考核打击乐学生视奏的准确性、连贯性和速度。速度最低60。</p>	<p>管乐学生演奏时音准不准确扣分（1分/个），气息不连贯扣分（1分/处）。达不到最低速度扣10分。</p> <p>弦乐学生演奏时音准不准确扣分（1分/个），演奏不连贯扣分（1分/处）。达不到最低速度扣5分。</p> <p>打击乐学生视奏不准确扣分（1分/处），演奏不连贯扣分（1分/处）。达不到最低速度扣5分。</p>	
<p>高水平管弦乐团</p> <p>五线谱视唱</p> <p>(8分)</p>	<p>考核考生视唱旋律的准确程度。</p>	<p>每小节1分</p>	
<p>高水平管弦乐团</p> <p>模打（唱）节奏</p> <p>(8分)</p>	<p>考核考生模打（唱）节奏的准确程度。</p>	<p>每小节1分</p>	